

“洁净能源材料与资源物质转化化学”安徽省高校重点实验室 2020年度开放基金申请指南

一、实验室简介

“洁净能源材料与资源物质转化化学”安徽省高校重点实验室(以下简称实验室)于2019年1月由安徽省教育厅批准立项建设。实验室依托安徽工程大学“化学”博士立项建设学科和校I类高峰学科、“化学功能材料与技术”校级重点实验室等学科平台,主要开展金属有机配合物及催化物质转化、洁净能源材料及光电转化化学、新型光催化材料及催化物质转化和绿色高分子材料及资源转化化学等洁净能源材料与资源物质转化化学理论研究与技术攻关。实验室现有固定研究人员50余人,其中教授12人,副教授24人;博士生导师1人,硕士生导师28人。实验室面积2000平方米,设备总值1000余万元。

二、目标与宗旨

为了吸引、聚集校内外优秀学者开展本领域内高水平基础性和应用基础性研究工作,实验室面向安徽工程大学及其他高校和科研院所设立开放基金,其目的是围绕洁净能源材料与资源物质转化进行研究,加强该领域校内外科研人员的交流,提高科研水平,把本实验室建成为洁净能源材料与资源物质转化领域高层次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及产业化技术研发重要基地。

三、开放基金资助范围

实验室开放基金重点资助以下研究方向:

- 1.金属有机配合物及催化物质转化
- 2.洁净能源材料及光电转化化学
- 3.新型光催化材料及催化物质转化
- 4.绿色高分子材料及资源转化化学

四、开放基金申请时间及研究期限

开放基金申请截止日期为:2020年9月25日。

开放基金研究期限为:2020年10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

五、资助金额

每项开放基金资助额度为人民币2~4万元。

六、申请条件及资格

1. 申请人应具有与实验室研究方向相关的学术背景或研究领域一致；

2. 申请人应具备博士学位或副教授（或相当职称）以上职称；

3. 具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予受理申请：申请书填写不符合要求；研究方向不符合实验室研究领域资助范围；申请人有学术不端行为。

七、审批程序

申请开放基金必须按规定填写《“洁净能源材料与资源物质转化化学”安徽省高校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申请书》，经申请人所在单位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一式三份寄往实验室指定地址，同时提交电子版至实验室指定邮箱（详见附件及联系方式）。

开放基金经学术委员会评审同意立项资助的课题，课题负责人根据批准经费、研究期限和评审意见，认真填写《“洁净能源材料与资源物质转化化学”安徽省高校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资助项目计划书》，经所在单位审核盖章后，报送实验室，作为拨款和考核依据。

开放基金管理办法详见《安徽工程大学化学学科省级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管理办法》，学术论文等成果需署名实验室为第一单位。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超

电 话：15111039012

地 址：安徽省芜湖市北京中路8号

单 位：安徽工程大学化学与环境工程学院

邮 箱：465792965@qq.com

邮 编：241000